

江南大学2007年自主选拔录取实施方案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100/2021\\_2022\\_\\_E6\\_B1\\_9F\\_E5\\_8D\\_97\\_E5\\_A4\\_A7\\_E5\\_c65\\_100244.htm](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100/2021_2022__E6_B1_9F_E5_8D_97_E5_A4_A7_E5_c65_100244.htm) 江南大学2007年继续进行自主选拔录取的工作。我校将实行“以文化课考试为主，多元化综合评价相结合”的方式，根据“中学推荐和个人自荐相结合”的原则，以选拔品学兼优、综合素质好的优秀考生。实施方案如下：一、招生范围 2007年在下列省(市)实行自主招生：江苏、黑龙江、吉林、辽宁、山东、河北、河南、天津、安徽、浙江、湖北、湖南、四川、重庆、江西、北京、上海、陕西。二、招生对象 2007年应届高中毕业生，凡具备以下条件之一者均可报名参加选拔。1、高中阶段获得全国奥赛(数学、物理、化学、生物、信息学)决赛三等奖及以上者或获得省级赛区二等奖及以上者。2、高中阶段获得其它国际竞赛奖、全国竞赛奖、省级竞赛三等奖以上，并由江南大学自主选拔录取资格审查小组认可者。3、获得《高校招生》杂志举办的“全国创新英语作文大赛”优胜者。4、高中阶段学习成绩一贯优秀，各方面表现突出者。5、有突出特长和培养潜质者(按照教育部规定，文艺、体育特长生不纳入选拔范围)。三、招生人数 自主选拔录取计划数为我校2007年招生总计划的3%以内。四、报名方式和所需材料 1、符合第1-3项条件的考生可直接向江南大学招办申请，符合第4、5项条件的考生可由中学推荐(校长签章)提出申请。2、填写《江南大学2007年自主招生申请表》，考生可登陆我校招生网站下载，也可向我校招生办公室索取。3、申请须提供以下材料： 个人陈述(从高中阶段起、800字以内、本人

签名)以及近期一寸正面免冠照片3张，一张贴在申请表的“照片”处，另二张背面写上姓名，轻贴在申请表的右上角；

经中学教务处审核盖章的高中各学期成绩汇总表复印件(A4复印纸)； 获奖证书复印件(A4复印纸)； 4、所有材料合订成册。 申请截止日期为2006年12月24日(以寄件邮戳为准) 五

、选拔程序 1、公布自主选拔录取方案。2006年11月通过江南大学招生网以及有关媒体向社会公布江南大学自主选拔录取的报考条件、报名方式和选拔规则，使中学、考生、家长了解我校自主选拔录取的要求和办法。 2、中学选荐或个人自荐。根据上述报名方式和所需材料的要求，欢迎中学积极推荐符合我校自主选拔录取条件的优秀考生，同时也欢迎优秀考生踊跃向我校自荐参加选拔。并在规定的时间将材料寄给江南大学招生办公室，信封上注明“自主选拔录取材料”的字样。 3、初审申请材料。学校的自主选拔录取资格审查小组对报名的考生的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材料不全者，不予以审核)。初审合格考生名单于2006年12月31日在我校招生网上公布。 4、自主选拔笔试测试。初审合格考生必须参加江南大学组织的自主选拔笔试测试。我校拟在长春、西安、济南、青岛、石家庄、郑州、南昌、绍兴、合肥和无锡市设立10个考点，考生可根据自己的时间、路程等情况，选择其中任一考点参加笔试。测试时间为2007年1月7日，测试科目：语文、数学、英语。测试通知请登陆我校招生网查阅。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http://www.100test.com)